

东西湖区公安分局

2021 年度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以来，东西湖公安分局在区委、区政府和市公安局的坚强领导下，克服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紧紧围绕区委、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要求，不断推进、深化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取得明显成效。

2021 年，我们依《条例》要求，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和“平安东西湖”微博，向社会主动公开了如下内容：1、机关职能、机构设置，办证办照窗口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电话，相关负责人姓名、照片及联系方式；2 依照相关法律法规采取行政许可、行政强制、行政处罚、行政诉讼、行政复议工作情况；3、依法向案件当事人和信访当事人公开相关案件办理进度情况；4、分局基础建设、装备建设和政府集中采购项目情况；5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；6、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。

2021 年，我们邀请召开区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及群众代表座谈会 3 场次，主动报告公安工作，接受社会各界监督，整改各类问题 26 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依托市、分局公安信息网站，发布信息 3246 条。依托区政府信息公开网和“平安东西湖”微博，发布政务信息 125 条，其中领导活动 30 条，政策法规信息 24 条，决策公开信息 17 条，行政执法类信息 142 条。通过短信、微信等平台，向案件当事人和信访当事人告知信息 863 条。

我们做好群众关切问题回应工作。及时发布政策解读类信息，第一时间向公众传递权威解读和官方声音，使政策更加通俗易懂，解读范围广泛，涉及户政、治安、交通、网安等方方面面。

我们加强政务舆情回应工作。利用互联网与群众互动交流，接受业务咨询和投诉举报，依托各类平台，及时回复市民留言和投诉 11328 条，回复时间注重实效，回复内容做到详实规范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74	0	74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8326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385		
行政强制	2162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23.42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全年共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 3 件，办结 3 件。对受理的每一起公开申请，做到受理时有电话告知，能公开的依法公开，不能公开的耐心解释，争取公众的理解与支持。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3						3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	0
三、本 年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3						3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	0
	(三) 不 予 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0
	(四) 无 法 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0
	(五) 不 予 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0
		2. 重复申请						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0
	(六) 其 他 处 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0
		3. 其他							0

	(七) 总计							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2021 年,我局受理行政复议 19 起,其中结果维持 2 起,结果纠正 7 起,其他结果 3 起,尚未审结 7 起;受理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8 起,其中结果维持 3 起,结果纠正 0 起,其他结果 3 起,尚未审结 2 起;受理复议后起诉 3 起,其中结果维持 2 起,其他结果 1 起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2	7	3	7	19	3		3	2	8	2		1		3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一些部门和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认识不足,不够重视。二是政务信息公开发布内容有待完善。三是沟通协调机制还不够健全。

改进措施:一是进一步提高全体民警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,加强学习、教育和业务工作培训,保证政务公开工作的有效开展;二是提高信息发布质量。有针对性的发布政策解读、规范性文件、户籍服务等方面信息,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事项作为信息发布重点;三是进一步加强制

度建设，把开展政务公开活动与公安工作实际紧密结合起来，努力开创政务公开的公安特色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武汉市公安局东西湖区分局

2022 年 1 月 20 日